

证券代码：873376

证券简称：德冠物业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成都德冠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大会设置会场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2 日上午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376	德冠物业	2023年5月16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将聘请四川元众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 》

公司董事会认真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文件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，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现编制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 》

公司监事会认真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文件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，积极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现编制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2 年年度报告>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》

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

平台(www.neeq.com.cn)公告《成都德冠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20)和《成都德冠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21)

(四)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及<2022 年度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以及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，将公司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及《2022 年度审计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(五) 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公司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管理预期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根据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（亚会审字（2023）第 02590001 号）确认，2022 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11,766.41 元，2022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,649,899.82 元。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为了有利于企业长远发展，暂不进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，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拟聘任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对于其报酬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，参照有关标准与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确定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

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，公司根据日常经营需要对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合理预计。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，是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，遵照公平、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。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，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。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公告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8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四川汇美产业有限公司、成都市郫都区城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现场登记：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、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:3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丁德美；联系电话：028-61834938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成都德冠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成都德冠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成都德冠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4日